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與 TAF 簽署合作備忘錄

-桃園市邱副秘書長俊銘及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劉局長明忠出席見證-

實驗室認證處/郭雅雯



左起桃園市工務局黃局長治峯、桃園市邱副秘書長俊銘、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劉局長明忠、TAF 王董事長聰麟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以下簡稱：桃園市工務局）黃局長志峯與本會王董事長聰麟於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桃園市工務局簽署合作備忘錄，此活動獲桃園市政府及經濟部的高階管理階層重視，特別由桃園市邱副秘書長俊銘代表該市鄭市長文燦及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劉局長明忠代表經濟部沈部長榮津親自出席見證此簽署儀式。此次簽署合作備忘錄亦為本會繼與新北市政府採購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高雄市政府工務局簽署合作備忘錄後，第四個簽署合作備忘錄的直轄市工務機關，顯示本會認證作業及成果、對公共工程之貢獻及經營管理成效，已為工程主辦機關廣泛認同。本會及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於合作備忘錄內容中，同意共同攜手致力於提升公共工程品質相關之土木工程材料檢測，及土木營建檢驗之技術水準的推廣合作。

桃園市政府自 2014 年底升格以來，陸續因應大型工程建設計畫推展：鐵路地下化、捷運綠線、捷運綠線延伸、棕線、三鶯線八德段、大溪延伸線及高鐵局「中壢藍線」等，工務局為順利推動及執行、管控各重大工程品質，對工程採購執行面進行重新檢視及開放性的調整。其中，為解決政府採購傳統以最低標決標衍生之工程延宕、採購爭議等問題，由工務局於工程採購作業推行最有利標，以評選方式選擇工程合作廠商，以兼顧品質與合理標價方式，選擇優良廠商執行桃園市重大工程。目前市府重大工程採最有利標已漸漸成為共識，亦獲工程會公開方式肯定其努力。2016 年桃園市政府設立「桃園市政府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及獎勵作業要點」，以客觀化標準評選優良工程廠商，獲獎廠商於投標市府工程可獲加分及押標金折減優惠，使工程廠商愛護及努力經營品牌形象，以解決工程弊端根源性的問題。上述對於公共工程環境的改善，績效卓著，本會於實驗室管理上所遇諸多工程管理源頭問題，可獲致源頭性的解決，對於勇於開創此新局的努力亦為本會所敬重。

桃園市工務局於 2015 年起積極推動路平專案，但有感道路工程材料管控，只由抽試驗結果及格與否做為品質管控之依據，仍有不足，考量公部門人力與專業有其一定限制，無法各個控制點隨到隨辦的進行監控，為使全民獲得良好的道路品質，工務局思考如何將驗收之末端管理提升為源頭管理。

2017 年桃園市工務局於道路工程品管中採取防弊效果顯著的盲樣分派試驗制度，以避免廠商操縱瀝青混凝土試驗結果。對各工程案抽樣的工程材料，直接由桃園市工務局選派試驗案予 TAF 認證實驗室，以加強市府工務局與實驗室的合作委託關係，讓認證實驗室作為協助桃園市工務局管控市府工程品質的利器。事實展現，於 2015 至 2017 年雖皆採用本會認證實驗室出具之試驗報告，作為工程品質監控，但 2017 年起加入盲樣分派試驗機制，路平執行成效差異即顯著展現：2015 年材料試驗結果不符合率幾乎為零，2017 年採盲樣分派制度，不符合率提高達到約二成，但民眾對路平滿意度經調查，由 2014 年的三成五，至 2017 年提升到七成五，顯見盲樣分派試驗機制，能確實防範原品管制度下包商所採取的投機行為，顯現本會認證實驗室試驗結果為工程品質把關的效能。

本會認證實驗室對桃園市工務局的盲樣選派、遴選實驗室相關措施皆予支持且一致好評，經參與之認證實驗室反應，此機制除讓正派經營實驗室免除委託者為廠商的壓力外，實驗室亦可將原本投注於業務資源，轉為管理及試驗品質的提升，專注於技術能力的精進，透過此良性競爭循環，進而提升實驗室之試驗品質及服務水準。本會於北區認可的實驗室，包含基隆市、新北市及台北市、桃園市各地設置的認證實驗室，皆踴躍爭取桃園市工務局的試驗委託案，

桃園市工務局與本會簽訂合作備忘錄之前，已於年初首度配合桃園市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辦理廠商的品質管理訓練，對桃園市府邀請工廠廠商出席訓練活動，訓練會場廠商出席狀況踴躍且座無虛席，可見，工程承包廠商對桃園市政府執行力的理解及配合程度。後續本會亦將全力配合桃園市工務局對於遴選認證實驗室聯合稽核活動，將派遣具土木實驗室認證管理經驗人員，代表 TAF 擔任委員，參與此遴選實驗室的年度例行稽核活動，藉由稽核活動，提供專業意見，協助桃園市工務局處理各種執行問題的系統管理性的解決方案。



桃園市政府與本會參與人員合照